



#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6/297  
10 July 1991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第四十六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项目32、50、60和62

南太平洋和平与合作区

大会关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  
第一号附加议定书》的签署和批准的  
第45/48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全面彻底裁军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  
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1991年7月10日

阿根廷和巴西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们国家政府指示,谨转递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拉加禁核组织)第十二届常会1991年5月9日在墨西哥城就有关阿根廷和巴西联合核政策的《福斯杜伊瓜苏宣言》而通过的第271(XII)号决议的全文(见附件)。

• A/46/50。

91-22424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32、50、60和62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阿根廷临时代办

全权公使

阿尔弗雷多·奇亚拉迪亚(签名)

巴西临时代办

大使

路易斯·奥古斯托·

德阿劳霍·卡斯特罗(签名)

附 件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  
第十二届常会通过的题为“关于阿根廷和巴西  
联合核政策的福斯杜伊瓜苏宣言”的  
第271(XII)号决议

大会，

重申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是该区域所有国家的优先目标，

强调至关重要的是，欲实现此项目标，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所有国家都应成为《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缔约国，

着重指出拥有核武器的国家负有义不容辞的责任成为该条约第二号议定书缔约国，以巩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作为无核武器区的地位，同时至关重要的是，所有国家，凡是对该条约界定的区域内领土负有责任者，均应成为该条约第一号议定书正式缔约国，

考虑到阿根廷和巴西总统已于1990年11月28日签署了有关联合核政策的《福斯杜伊瓜苏宣言》，从而承诺“一俟与国际原子能机构达成保障措施协定，即采取适当行动，以使《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可对两国正式生效，此类行动包括就修订及改进该条约案文进行谈判”，

意识到该《宣言》对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的重要性，

希望阿根廷和巴西开始的进程将有助于《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正式生效，

决议：

1. 满意地欣悉1990年11月28日两国总统签署的有关阿根廷—巴西联合核政策的《福斯杜伊瓜苏宣言》；

2. 强调阿根廷和巴西根据《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各项目标与宗旨而正在采取

的措施对于将该《宣言》的内容付诸实施具有重要意义；

3. 希望阿根廷和巴西同国际原子能机构就拟订一项有关保障措施协定的谈判能够迅速产生一项有关各方均感满意的协定；

4. 愿意提供合作促使《宣言》设想的谈判获得成功，以使《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对两国正式生效；

5. 请阿根廷和巴西随时向大会通报该《宣言》执行进展情况。

1991年5月9日第69次会议通过

-----